

彰化縣福興地區區域性垃圾聯合衛生掩埋場
因應焚化廠升級整備期間垃圾暫存場計畫
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0 年 11 月

目 錄

- 一、 計畫目標
- 二、 計畫內容
- 三、 效益分析
- 四、 經費籌措
- 五、 興建期程
- 六、 替選方案評估

彰化縣福興地區區域性垃圾聯合衛生掩埋場因應焚化廠升級整備期

間垃圾暫存場計畫

一、計畫目標

為解決本縣無自有之緊急應變廢棄物暫存場及海洋廢棄物暫置分類場所，計畫改善本局轄管之福興地區區域性垃圾聯合處理場設施(備)及整理場區內既有之掩埋空間等工程，以妥善因應廢棄物調度事宜。

二、計畫內容

本掩埋場面積約 8.6 公頃，土地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屬國有土地，目前由彰化縣環境保護局管理，本期規劃改善整理掩埋場面積約 2 公頃，將掩埋場內廢棄物篩分後，將不可燃廢棄物作為工程材料設置加勁擋土牆及增設懸臂式擋土牆等設施，有效利用掩埋場內之掩埋空間及改善維持場區營運必要之設施(備)，以解決本縣無自有之緊急應變廢棄物暫存場及海洋廢棄物暫置分類場所。

三、效益分析

(一) 本案掩埋場原由鄉公所管理，因管理不當造成地方民眾抗議而停止運作，停止運作前，場內被堆置垃圾未妥善處理，擋土牆等設施皆有破損，透過本案改善後可整修場內設施並將場內舊垃圾做妥善處理避免造成環境汙染。

(二) 獲得廢棄物暫存緊急應變之調適空間，由於台灣地處颱風常發生之區域，於颱風季節常瞬間產生大量之廢棄物，然本縣目前僅 1 座營運中之掩埋場，造成本縣無足夠應變暫存空間，本場整理完後可整理出 11 萬 8,382 立方公尺，該空間提供本縣除因應颱風季節所產生之廢棄物外亦可作為焚化廠歲休或未來重置階段所需之垃圾暫存空間。

四、經費籌措

本計畫工程預算金額為 9,500 萬元，本案已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同意補助 4,500 萬元，其餘經費由本縣環境保護局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

五、興建期程

本案掩埋場整理工程計畫預定 110 年 12 月開始，預定 111 年 11 月完成。

六、替選方案評估

本案係為因應本縣天災產生之大量廢棄物及焚化廠升級整備期間，一般廢棄物廢調度暫置所需應變之空間，考量現況新設廢棄物處理設施不易且須耗費甚多時間，故選址縣府自有之公有掩埋場且具一定規模辦理相關工程最符時間、經濟效益，爰暫無替選方案。